

锦州新华龙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6年11月3日，锦州新华龙铝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，发布了《新华龙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16-070）。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自2016年11月3日起预计停牌不超过一个月。2016年11月10日，公司发布了《新华龙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16-073）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及相关各方正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工作，因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。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公司将按照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及其他有关规定，结合停牌期间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。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，及时公告并复牌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锦州新华龙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6年11月17日